

# 臺北市府教育局新聞稿 請轉交文教記者

【發稿日期：106 年 12 月 14 日】

業務聯絡：教育局綜企科譚亦聰科長 27256348

業務聯絡：教育局綜企科郭育祺股長 27256355

新聞聯絡：教育局綜企科陳秉熙研究員 0930936532

## 【主題：教育局重視兒少權益，積極落實兒童福利政策】

有關今日台北市社會福利聯盟召開「民國 106 年民間版社會福利政策白皮書體檢報告」記者會，本局澄清回應如下：

在兒童組福利政策部分，本局重視幼兒早期療育，提供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幼兒園 2 歲專班、特幼班或特教學校幼兒部，並提供幼兒特教巡迴輔導，105 學年度巡迴輔導服務人數達 1300 餘人；更定期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及臺北市國民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執行成效評鑑，以維護本市幼兒特殊教育品質。

本局重視弱勢兒少課後照顧服務，率全國之先，延長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至 7 點，只要 1 名兒童有意願即開班，弱勢學生可免費參與課後照顧，所需費用由教育局補助支應。前項課後照顧服務於 106 年度共計 5 萬名國小學童參與。本局持續補助弱勢學生，豐富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相關課程輔導、團康及體能發展機會。

在兒童交通安全部分，本局每年計畫性輔導 40 餘所國小校園改善周邊通學環境，本市學校參加全國交通安全教育評鑑，高中職組連續 4 年、國中組連續 5 年、國小組連續 9 年皆獲得最高品質金安獎，顯示本市學校落實交通安全教育成效卓越；本局亦重視幼兒通學安全，加強稽查幼兒交通車，違規業者名單確實按月公告於本局局網「補習班違規查察冊」，並追蹤列管違規業者。

為落實兒童安全，本局 106 年度編纂各級學校防災教學綱要，針對學生的防災、防疫、反毒、反霸凌及交通安全等各面向訂定完整的教學目標及方針，並首創「防災密室逃脫」模組化教學教材，定期進行防災演練，從課程落實學生安全教育；此外，本市各國小開學初即公布校園安全地圖及校園週邊安心服務站資訊，採購 40,000 個「防身警報器」提供國小低年級學生，並訂定 SOP 教導學生如何使用，結合社區鄰里力量共同守護學童安全。

本局針對校園安全訂定各項績效指標，定期提報市府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校園內受傷之學童，均應落實校安通報，並督導學校對受傷原因進行追蹤了解，輔導各校進行設施改善或完備相關安全教育措施。

在少年福利政策休閒空間部分，本市青發處均有提供青少年、團體及個人免費借用場地時段及公益檔期，如有需求可洽青發處或至該處網站查詢。本局十分重視教學正常化，每年定期安排到校訪視，目前更推動國中新文化運動及素養導向多元評量，使學生透過多元學習活動與多元評量，維護學生五育均衡發展及受教權益。

中輟生輔導部分，本局定期邀集相關局處(社會局、衛生局、民政局、家防中心、警察局、臺北市學生輔導與諮商中心)召開中輟會議，並於臺北市少年輔導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及結合「強迫入學委員會」落實復學輔導事宜。105 學年度本局榮獲全國總復學率、總再輟率及輟學率綜合評比全國第 3，於 10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二)參與教育部國教署中輟表揚大會接受表揚。

在身障福利政策部分，本局將訂定各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SOP，規範會議進程及家長代表選任方式。依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業已規定家長代表已列有 2 名名額，並保障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之最低人數。